

● 供暖账本③

市民期待分户供暖、按计量收费;企业担心经济负担重、技术难题多

呼和浩特供暖分户计量收费卡壳 10 年

本报记者 李玉波

“有的人家非常热，我们家温度却只有 13 摄氏度。交的费用一样，为什么享受不到同样的热量？”

进入供暖季以来，呼和浩特市民中类似的议论不少。“暖气也是一种商品，啥时候也能像水、电一样分户计量，让我们用户明白白地花钱。”市民李莉说。

《工人日报》记者连日调查发现，分户计量供暖，是众望所归。但现实却是，一直难以推广。

分户供暖小区仍按面积收费

2008 年，呼和浩特被列入全国首批分户计量试点城市。为推动供暖分户计量改革，该市规定，新建房屋供热设备的设计应实行分户控制，并预留计量仪表的接口。2008 年 10 月 1 日以后，新建建筑必须安装热计量表，否则不予以验收竣工。

10 年过去了，呼和浩特很多新建的小区已经实行分户供暖，但按计量收费仍未推行。

为破解监管困局，强化源头治理，南京江宁创新工作方法

政府买单请第三方机构为食品企业做“体检”

本报讯 (记者杨召奎)“发生食品安全事故，不仅对老百姓的影响很大，对食品生产企业的伤害也很大，我们非常欢迎第三方机构进入企业给我们做‘体检’。第三方机构进入企业排查，确实帮我们发现了一些企业见怪不怪的问题，这有利于提高我们的食品安全管理水平。”日前，南京桂花鸭(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夏青对《工人日报》记者说。

记者最近在南京市江宁区采访了解到，现有的食品安全基层监管人员专业知识和技术力量不能与监管实际相匹配。具体到江宁区，该区还存在食品生产企业多、执法人员不足等现实问题。

为破解监管困局，南京市江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江苏省首创通过引入第三方专业技术机构的方式，开展食品生产企业风险隐患排查和技术培训，协助监管部门对食品企业实行靶向性监管。

“一开始企业是有顾虑的。一些企业觉得，监管部门委派专业的第三方机构就是给企业找问题、找麻烦、找违法行的，担心监管部门会以第三方发现的问题对企业进行处罚。担心处罚被公示后，损害企业形象。”江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监管科科长薛军对记者说，还有一些企业担心排查对企业收费，增加企业的负担。

11~16 日快件业务量同比增长 125.06%，快件业务投递量同比增长 48.86%

包裹大潮来袭，重庆快递业科技接招“双 11”

本报记者 郝 赫

凭借大数据、智能仓储、机器人等技术的广泛应用，今年“双 11”电商物流效率进一步提升，配送时效由以天为单位向以小时和分钟为单位迈进。寄递服务更加高效、精准。日前，《工人日报》记者来到重庆，第一时间近距离了解西南地区快递物流情况。

一件包裹停留平均 4 小时

根据邮政业安全监管信息系统监测显示，重庆市 18 家主要快递品牌企业 11~16 日快件业务量为 1585.76 万件，同比增长 125.06%，快件业务投递量为 2744.54 万件，同比增长 48.86%。

在重庆第三邮件处理中心，作业面积 1.5 万平方米的双层生产楼是重庆邮政陆运快递的主要处理场地之一，从重庆准备发往全国各地以及各地发到重庆的包裹全部都集中在这里处理。高速双层分拣机流水化不间断作业，90 个装卸垛口，32 个自动扫描供件台，153 个分拣格口，每小时可处理 3 万~4 万件快件。

“用户将包裹交给我们后，每件包裹的信息都会集成在邮件单上的二维码里，通过我们的电子地图和分拣系统进行运算，自动计算出该落哪一格口，该装哪一邮车。”中国邮政集团公司重庆市邮区中心局指挥调度中心生产运营管理员王凯告诉记者，对于纯自动化分拣的快件，从卸车到装车大概 2 分钟；对于需人工参与分拣的快件，这一过程平均需要 10 分钟，“一件包裹从进入处理中心再随邮车运输发运，平均时间大概在 4 小时左右”。

已经有 8 年“双 11”经验的百世集团西

“我们是 2014 年买的房子，在检查管道的时候发现了热计量表，有点纳闷，为啥装了多年的热计量表成了摆设。”巨华世纪城明祥园小区的部分居民对记者说。

据悉，该小区设计属于分户供热——一家住户不用暖，不会影响到其他住户；不用暖的住户，要交 30% 的基础热源费，但对于计量收费，许多居民却表示并不知情，目前小区仍是按照面积收费。

呼和浩特公用事业管理局工程科工作人员介绍说，供热计量改革主要分为两个部分：一部分是安装热计量表，另一部分就是实施热计量收费。

经初步统计，呼和浩特约有 3 万户装了热计量表。按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下发的《关于实施供热计量价格的指导意见》，2015 年、2016 年曾试验过热计量收费，但计费方式却让供暖企业很抵制。比如说 150 平方米的房子，如果按面积供暖可能是 3000 元的采暖费，如果按热计量收费，热计量表显示的热费高于 3000 元时，只能按供暖面积的上限也就是 3000 元收取，热计量表显示的热费低于 3000 元，供热企业还要退费。再就是如果真正实现热计量收费，还

有一个系数修正问题，一个小区边户、中户用热量肯定不同，这就需要大量的试验数据进行修正。

如果大多数人停暖，企业就无法生存

现今的供热体制下，很多用户对供暖企业的服务不满意，而供暖企业也是一肚子“苦水”。“收费难啊！好些单位和个人恶意欠费。”采访中，一些供暖企业的工作人员说。

据记者了解，在呼和浩特，供暖企业收费率能达到 80% 的不多，有些地方甚至连 50% 也达不到，已经形成“费难收、热难供、管子烂、管理难”的恶性循环。

呼和浩特城发供热公司是该市承担供热面积最大、拥有热用户最多的供热企业。该公司负责人介绍说，对供暖企业来说，煤、电分别占供热总成本的 60% 和 13%。据初步估算，企业每供热 1 平方米，就亏损 1 元多，庞大的经济负担让企业举步维艰。

对于市民渴盼已久的分户计量，因为技术、资金等多方面原因，一些供暖企业有些作难。

他们这样解释：如果少数人停暖，会减少供暖收入，增加供热成本；如果大多数人都停暖，企业就无法生存。同时，热能是一种传导性很强的特殊能量，要在集中供暖系统下维持某种温度，就必须保证有一定数量的暖气相互加温。

“虽然单个住户报停供暖对整体效果影响不大，可如果一栋建筑有 1/5 的住户暖气停掉，怕是全楼就要凉了。”一位供暖企业工作人员说，这样来一去，很可能一户的供暖费省下来了，但供暖方为了维持其他住户的取暖温度，反而要提高耗能，企业无法负担。

市民期盼的分户计量收费，一直难以推广

呼和浩特人大常委会曾专门就供暖问题进行了调研。调研报告认为，呼和浩特之所以没有实现按计量收费，有 6 个方面的原因，除了技术方面的原因，报告还列了以下几条原因：在推行分户计量工作时，供热单位对供热计量改革工作认识不足，存在排斥情绪；有的私营企业看不到供热计量改造的长远效益，特别是涉及支付改造资金费用时，表示资金紧张拒绝改造；有的营业性企业担心改造过

程中影响到正常营业，造成损失，不愿意进行改造。

“分户计量供暖节约、省钱、科学。”市民张凤认为，提出分户计量供暖已经好几年了，老百姓很是期盼，但现实却是一直难以推广。到底难在哪儿？说穿了，就是态度和利益问题。

比起市民期盼分户计量供暖尽快实现、政府和舆论对分户计量供暖的热情高涨，供暖企业在态度上虽然非常诚恳，行动上却似乎要迟缓得多。

据了解，北京等地的试点经验表明，只要操作得当，按量计费后，可节约 20% 至 30% 的能源，费用也可降至原来的 70% 左右，供暖企业是有利可图的。

按照呼和浩特的规划，2011 年计量收费面积力争达 1500 万平方米，占到全市集中供热面积的 25% 以上，可 7 年过去了分户计量供暖仍是举步维艰。

有业内人士指出，分户计量供暖是大势所趋，热企必须拿出改革的勇气，与政府一同克服短期障碍，寻求“一揽子”的解决方案，以更为科学和利民的实施管理办法来一应对。

跨境电商过渡期后 监管方案将尽快印发

本报北京 11 月 22 日电(记者北梦原)在今天举行的例行新闻发布会上，商务部新闻发言人高峰表示，跨境电商零售进口政策过渡期后监管方案已获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原则通过，将尽快印发。此前一天，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延续和完善跨境电商零售进口政策。

据了解，自 2016 年 5 月份以来，我国对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实行“暂按个人物品监管”的过渡期安排，有效促进了相关行业的发展。根据海关统计，1~9 月份，我国跨境电商零售进口 579 亿元，同比增长 56.6%。与此同时，企业也普遍反映，希望尽快明确过渡期后监管的方案，稳定市场预期，厘清各方责任，更好地促进行业的健康发展。

据高峰介绍，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要求，商务部会同相关部门，在充分听取行业企业意见的基础上，形成过渡期后的监管方案，已经经过国务院第 31 次常务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

方案按照“包容审慎”的监管原则，延续和完善现行的监管安排。一方面，将过渡期内“暂按个人物品监管”的原则固化下来，明确对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商品按照个人自用进境物品监管，不执行首次进口许可批件、注册或备案的要求，保持了监管政策的连续稳定。另一方面，完善和细化有关的监管要求，明确规定政府部门、跨境电商企业、跨境电商平台、境内服务商等各参与方的责任，强化商品的质量安全监管和风险防控，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保障消费者的权益。

同时，为积极支持跨境电商零售进口的发展，在现行的 15 个城市基础上，将政策适用范围进一步扩大到北京等 22 个新设立的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城市，自 2019 年起执行。非试点城市的直购进口业务可参照执行相关监管政策。

水源地环境整治完成超九成

本报北京 11 月 22 日电(记者王冬梅)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打好水源地保护攻坚战决策部署，各地持续推进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治工作。按照专项行动部署，2018 年年底前，长江经济带县级、其他省份地市级水源地要完成排查整治任务，共涉及 31 个省(区、市)276 个地市 1586 个水源地的 6251 个环境违法问题整治。截至 11 月 21 日，5745 个问题已完成整改，完成比例达到 92%，但后续“硬骨头”问题解决难度依然较大。

从目前进展情况看，上海、宁夏、湖南、青海、内蒙古、西藏 6 个省(区、市)已完成水源地整治相关任务。

“双 11”快递业务达 18.82 亿件

本报讯(记者甘皙)国家邮政局监测信息显示，11 月 11 日至 16 日业务高峰期，全国邮政、快递企业共处理邮(快)件 18.82 亿件，同比增长 25.8%。截至 21 日 20 时，除偏远地区外，主要寄递企业揽收的邮(快)件已妥投 18.3 亿件，妥投率超过 97%。其间，全网运行平稳顺畅，基本实现了“全网不瘫痪、重点节点不爆仓”。

从统计数据看，快递业务量峰值出现在 11 月 11 日，当天处理量达到 4.16 亿件，比去年增长 25.68%，是日常处理量的 3.2 倍，再次刷新了我国快递最高日处理量的纪录。

郑万铁路万吨斜拉桥成功转体

本报讯(记者余嘉熙 通讯员曹文方)近日，由中交二航局承建的郑万铁路河南段 1.65 万吨级曲线斜拉桥，历时 50 分钟，在 30 米高空逆时针转体 17 度，与建设中的郑万铁路精准对接后实现了对徐兰高铁营运线的完美跨越。

据介绍，此次转体桥型结构为单塔双索面曲线斜拉桥，是郑万铁路河南段技术含量最高的重点控制性工程，也是国内目前在建曲线半径最小、纵坡最大、球铰偏心距离最远的高铁斜拉桥。

交通运输部发文加强农村公路建设质量管理

农村公路建设工程实行质量责任终身制

本报北京 11 月 22 日电(记者杜鑫)记者今天从交通运输部 11 月份例行新闻发布会上获悉，该部印发了《农村公路建设质量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为落实农村公路参建各方质量责任，创新质量管理制度，建成质量耐久、工程耐用、安全可靠的农村公路提供了制度依据。

据悉，截至 2017 年底，全国农村公路总里程已达到 401 万公里，占公路网总里程的 84%，通硬化路乡镇和建制村分别达到 99.4% 和 98.4%。

交通运输部新闻发言人吴春耕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具有多、广、散、小等特点，仍然存在项目建设管理粗放、质量把控能力不强、质量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基层质量监管能

力薄弱等问题，制约着农村公路质量水平的全面提升。

《办法》聚焦当前农村公路建设管理中的突出问题，进一步明确了地方政府农村公路建设质量监管责任和施工企业质量主体责任，强化了农村公路质量关键环节管控。其中，在质量责任方面，明确了农村公路建设工程实行质量责任终身制；在监管机制方面，明确了按照分级负责原则，建立健全上下协调、控制有效、覆盖全面的农村公路建设质量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在质量管控方面，根据农村公路建设特点和薄弱环节，强调严把设计关、材料关、施工首件关、质量公示关、过程把控关、工程验收关、质量考核关、信用评价关等“八大关口”，增强实践操作性。

记者了解到，这次推出的 20 条举措主要针对了民营企业融资难、准入难、知识产权保护等问题。比如，全力构建高效便捷公平的准入环境，浙江全省推开“证照分离”改革，推进“多证合一”改革扩面，对 106 项审批事项和 28 项备案事项进行优化，破解“准入不准营”。年底，上线全省商事登记“证照联办”平台，实现工商登记和烟草专卖许可等 12 项证照联办。常态化企业开办时间压缩到 4 个

工作日内，打造便民利企高效的准入环境。融资难融资贵是企业反响最强烈、也是最为迫切的问题。浙江省市场监管局将继续深化“银商合作”，拓展“小微企业信用宝”应用范围，引入全省 200 家以上合作银行，每年引导 10 万家以上企业通过信用贷款、股权质押、动产抵押、商标权质押、专利权质押等方式拓宽融资渠道，解决融资 2000 亿元，进一步缓解民营企业融资难问题。依托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每年公布 100 家“信用管理示范企业”、1000 家“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让失信者天下闻名，完善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形成“一处违法、处处受限”的信用约束格局，打造诚实信用的经营环境。

浙江 20 项举措服务民企发展

每年引导 10 万多家企业解决融资 2000 亿元

式拓宽融资渠道，解决融资 2000 亿元，进一步缓解民营企业融资难问题。依托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每年公布 100 家“信用管理示范企业”、1000 家“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让失信者天下闻名，完善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形成“一处违法、处处受限”的信用约束格局，打造诚实信用的经营环境。

东莞出台扶持“非公经济 50 条”

预计将为企业 3 年减负近 300 亿元

据了解，《若干政策》将通过三大类政策扶持非公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一是通过帮助企业减轻负担类政策，全面减轻企业的综合负担。二是促进企业加快转型类政策，全面提高企业的增值能力。三是拓宽企业发展空间，全面拓展企业的创业机遇。据初步测算，2018~2020 年 3 年间，该政策预计将进一步为企业减负近 300 亿元、提供增值服务约 500 亿元，为广大非公企业提供巨大的创业空间、发展空间和市场机遇。



11 月 21 日，义乌企业工作人员在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办理业务。
当日，中国义乌(小商品)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揭牌。该中心将大大提高当地企业开展专利授权、确权、维权的效率。
新华社发 张帆 摄

支持民营企业在行动